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党派业务活动费	主管部门	中国民主同盟江苏省委员会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1年	完成时间	2023年
实施单位	中国民主同盟江苏省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于永芳83167226
立项必要性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立项必要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项目申请设立的依据（如国家、省委省政府及部门文件等）</p> <p>根据《中国民主同盟章程》规定，常务委员会会议每季度举行一次，委员会全体会议至少每年举行一次。根据2005年《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意见》、2006年《中共中央关于巩固和扩大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的意见》和2015年《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民主党派作为参政党的职能主要有五方面：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服务社会、利益表达与协调关系、自我教育，基本职能是前三项。中共党委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根据民盟江苏省委主要职能、各处室主要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印刷盟讯，开展社会服务，举办盟务专题研讨会、年度盟务工作会议、理论研究会议等。根据《江苏民盟五年规划》《民盟江苏省委关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举办盟员培训班，提升盟员参政议政和参与盟务工作能力。</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项目实施产生的作用和意义</p> <p>党派业务活动费主要用于举办民盟江苏省例会、各类盟务会议，培训盟员及盟务干部，开展社会服务工作，印刷盟讯等，涵盖了民盟江苏省委思想宣传、组织建设、社会服务、机关建设等重要职能，是民盟江苏省委做好民主党派自身建设、联系服务盟员、沟通联络盟内外事务、扩大社会影响力的重要抓手。通过充分发挥各子项目经费作用，不断夯实思想政治基础，稳步推进组织建设工作，努力提升宣传工作成效，不断提高社会服务精准度。</p>		
实施可行性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实施可行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项目实施需要的制度、组织机构、人员配置、设备、技术、工艺、环境、工作经验等情况</p> <p>项目实施相关制度：《民盟江苏省委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民盟江苏省委培训费管理办法》；项目实施组织机构为民盟江苏省委办公室、组织处、宣传处和社会服务处，人员配置为专职副主委、秘书长领导下的以上四处室全体机关干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项目实施计划，对风险和不确定因素的应对措施等情况</p> <p>召开主委会议、常委会议、全委会议等例会；召开盟务工作专题研讨会、盟务工作会议等省市盟机关人员会议，总结、表彰、交流盟务工作；召开理论研讨会，总结交流研究成果，确定下一年度理论研究方向；培训各类盟员、盟务干部；赴毕节、天祝和凉山开展教育帮扶，开展社区服务等社会服务活动；印刷4期《江苏民盟》，宣传民盟、联系盟员，发放刊网微平台文章稿酬。必要时作适当调整，如防控疫情的需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子项目1：会议费39.1万元</p> <p>召开四次常委会议，预算16万元；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会议，预算11万元；召开两次盟务工作专题研讨会会议，预算2.9万元；召开江苏民盟2022年度盟务工作会议，预算6万元；召开全省参政党的建设理论研讨会，预算3.2万元。必要时作适当调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子项目2：培训费12.5万元</p> <p>组织全省新盟员培训班。352元/人×116人×1.5天=6.1万元。盟务骨干培训班。400元/人×80人×2天=6.4万元。必要时作适当调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子项目3：印刷费10.8万元</p> <p>《江苏民盟》是民盟江苏省委主办的唯一刊物，是江苏省民盟的一个窗口，是联系全省二万多盟员的纽带，是宣传党的统战路线、方针、政策的一个重要阵地。今年将进一步做好刊物编辑工作。印刷费：9元/本×3000本×4期=10.8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子项目4. 差旅费（社会服务）：4.2万元</p> <p>充分调动全省各级盟组织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积极性，继续深化教育帮扶，组织省内优秀教师赴贵州毕节、甘肃天祝、四川凉山等地教育帮扶，预计差旅费：4.2万元（贵州毕节2万元、甘肃天祝1.6万元、四川凉山0.6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子项目5. 其他商品和服务（社会服务经费、刊物其他费用、党派特费等）：21.8万元</p> <p>《江苏民盟》、宣传工作稿费6.4万元。社会服务经费1.5万元，社区服务联系点经费（天津新村、赛虹桥街道、建宁中学）：5000元×3=1.5万元。兼职领导经费：4.3万元，用于兼职主、副委通讯补贴及培训、差旅、慰问等费用。其中：通讯费补贴：8人×3000元=2.4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子项目6. 年终老领导慰问费：9.6万元，用于岁末年初全省各级盟组织退休领导的慰问和日常零星慰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按子项目分别说明支持的对象、范围、实施内容、资金分配方式及标准等。</p>		

项目实施内容		为发挥参政党的作用，完成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安排，民盟江苏省委精心举办各类会议、培训班，努力做好宣传及社会服务等各项工作。民主党派业务活动费主要用于保障年度工作计划、工作重点顺利完成。主要包括：1.会议费：盟省委每年按年度工作计划召开的常委会、全委会、盟务工作会、盟务工作专题研讨会等所需经费；2.社会服务工作经费：为积极履行参政党的职能，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社会服务工作所需差旅费等；3.培训费：为探讨盟务工作经验、提升盟务骨干素质，增强组织凝聚力，盟省委每年举办各类培训班所需经费；4.刊物印刷费：用于编印《江苏民盟》所需印刷费；5.其他商品和服务：用于盟讯等宣传工作相关稿费，兼职领导的通讯补贴及慰问、招待等费用等。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88.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8.4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会议费	7	39.1
		培训费	0.5	12.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21.8
		差旅费	0.2	4.2
印刷费		2.7	10.8	
中长期目标		目标1：基层组织达标率不低于90% 目标2：会议出席率不低于67%		
年度目标		目标1：不断夯实思想政治基础 目标2：稳步推进组织建设工作 目标3：努力提升宣传工作成效 目标4：不断提高社会服务精准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35%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组织基础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成本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39.1万元	≤39.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参会人次	≥200人次	≥400人次
		培训人次	≥55人次	≥110人次
		服务人次	≥1400人次	≥2800人次
		印刷册数	≥6000册	≥12000册
		培训场次	≥1场次	≥2场次
		会议举办场次	≥4场次	≥9场次
	质量指标	理论研究课题获省级以上奖励数	≥0%	≥1%
		印刷资料派发率	≥90%	≥90%
		会议成果形成数	≥90%	≥90%
	时效指标	印刷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会议召开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培训课时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	社会效益	对盟员履职能力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印刷资料派发覆盖率	≥15%	≥15%
	可持续影响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显著	显著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盟员满意度	≥80%	≥80%